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January 2008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b)

2007 年 12 月 13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2/L.31)]

62/88. 专门讨论落实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后续行动的高级别全体纪念会议的宣言

大会

通过宣言如下：

专门讨论落实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后续行动的高级别全体纪念会议的宣言

1. 我们，参加大会高级别全体纪念会议国家的代表，对 2002 年以来在创建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鼓舞。五岁以下儿童每年死亡的人数在减少。在校上学的儿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正在平等地为女孩和男孩提供越来越多的受教育机会。为儿童，包括为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儿童，提供的药品越来越多。为不让儿童遭受暴力、虐待和剥削而制订的法律、政策和计划也越来越多。我们当前和今后的行动都应继续扩大这些重大成果。

2. 然而，依然存在许多挑战。消除贫穷就是全球最大的挑战，因为贫穷使我们难以满足世界所有儿童的需求，保护和促进他们的权利。尽管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就，但儿童五岁前死亡的人数仍然很高，令人难以接受。营养不良、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在内的流行病以及疟疾、肺结核和其他可预防疾病，仍然阻碍数百万儿童健康地生活。无法享受教育仍然严重阻碍着儿童的成长。许多儿童仍然遭受暴力、剥削和虐待，遭受不公平的待遇和歧视，女童尤其如此。我们将会努力打破贫穷的循环，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创造一个有利于增进儿童福利和落实儿童所有权利的环境。

3. 我们再次承诺全面执行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成果文件¹中的《宣言》和《行动计划》，确认执行《宣言》和《行动计划》与履行《儿童权利公约》²及其任择议定书³和其他有关国际文书规定的各项义务，在保护所有儿童的权利和增进其福利方面，是相辅相成的。我们的所有行动都应首先考虑儿童的最高利益。

4. 要实现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各项目标，就需要各国政府跨越部门做出更大的回应，需要加强国际合作和建立更广泛更有针对性的伙伴关系，包括与大众媒体和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并需要在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采取举措。我们重申，我们决心根据“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争取实现商定的全球目标，并采取行动为儿童调集资源。

5. 在欢迎儿童，包括青少年在全体纪念会议上发表意见和提出看法的同时，我们力求根据儿童的年龄和成熟程度，让他们更多参与影响他们的决策。

6. 我们重申我们努力建造一个适合儿童生长的世界的政治意愿。我们相信，如果所有有关行为者，包括民间社会，都能为儿童团结一致，那么我们大家的愿望就会实现。考虑到儿童应该在一个安全和有利的家庭环境中成长，我们的所有政策和方案都应促使家长、家庭、法定监护人和其他照料者和整个社会都为此分担责任。通过高度优先重视儿童的权利，儿童的生存及儿童的保护和成长，我们维护着全人类的最高利益。我们将齐心协力追求共同的理想，集体以只争朝夕的精神，在所有社会中为所有儿童谋求福利。

2007 年 12 月 13 日

第 73 次全体会议

¹ S-27/2 号决议，附件。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³ 同上，第 2171 卷，第 27531 号；同上，第 2173 卷，第 27531 号。